

三明学院文件

明院教〔2023〕16号

三明学院关于公布黄昱昕等9名同学退学情况的通知

各相关学院：

根据《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》（教育部令第41号）和《三明学院学生学籍管理办法》（明院办发〔2017〕59号）相关规定，经研究，同意黄昱昕等9名同学退学。

请相关学院及时做好文件送达及材料归档工作。

附件：黄昱昕等9名同学退学情况表



三明学院党政办公室

2023年10月25日印发

黄昱昕等9名同学退学情况表

序号	姓名	学号	班级	退学原因	退学时间
1	黄昱昕	20191466108	21 视觉传达设计2班(闽台)	学生本人申请	2023年10月10日
2	宋奕佳	20231259225	23 音乐学2班(师)		2023年10月10日
3	赵攀娣	20231268105	23 音乐学		2023年10月16日
4	夏祥源	20231667140	23 土木工程(海外)		2023年10月19日
5	刘奥飞	20200862244	21 网络工程1班		2023年10月9日
6	刘德星	20200665142	21 车辆工程		2023年9月25日
7	马浩博	20210666150	22 机器人工程		2023年9月25日
8	谢建晨	20210666224	22 机器人工程		2023年9月25日
9	刘安杰	20190961150	20 土木工程2班		2023年9月27日

附件: